



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Bumen Juesuan Gongkai Wenben

2021年9月

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八、政府采购情况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 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四) 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来信来访。

(五) 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六) 负责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七) 负责干警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八) 管理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九) 负责司法技术鉴定、通讯、计算机等技术管理工作。

(十) 负责审判工作中的法制宣传，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一) 完成其他应由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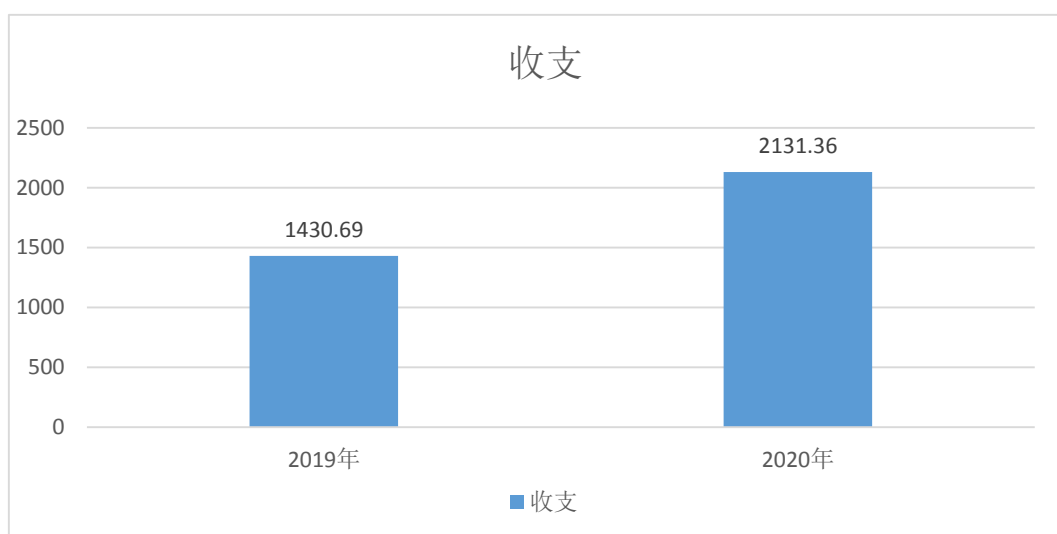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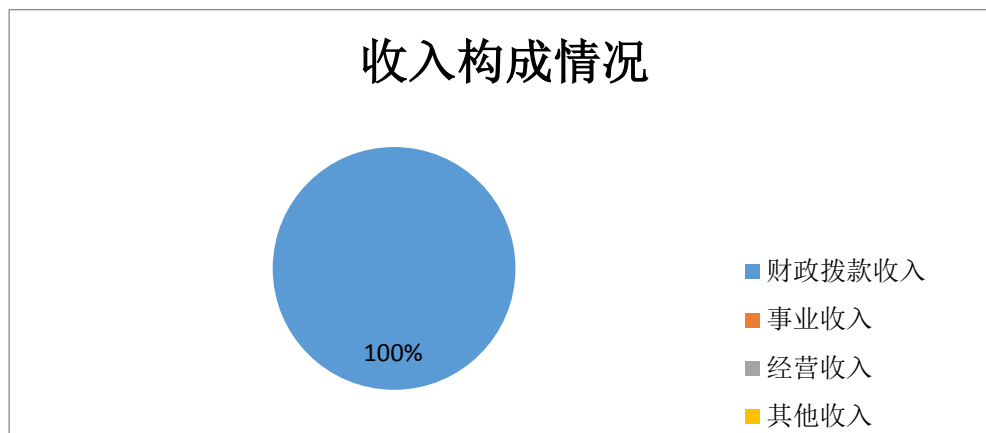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131.36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700.67 万元，增长 48.97%，主要原因是我院审判案件数量激增，审判执法活动投入的物力、财力也大幅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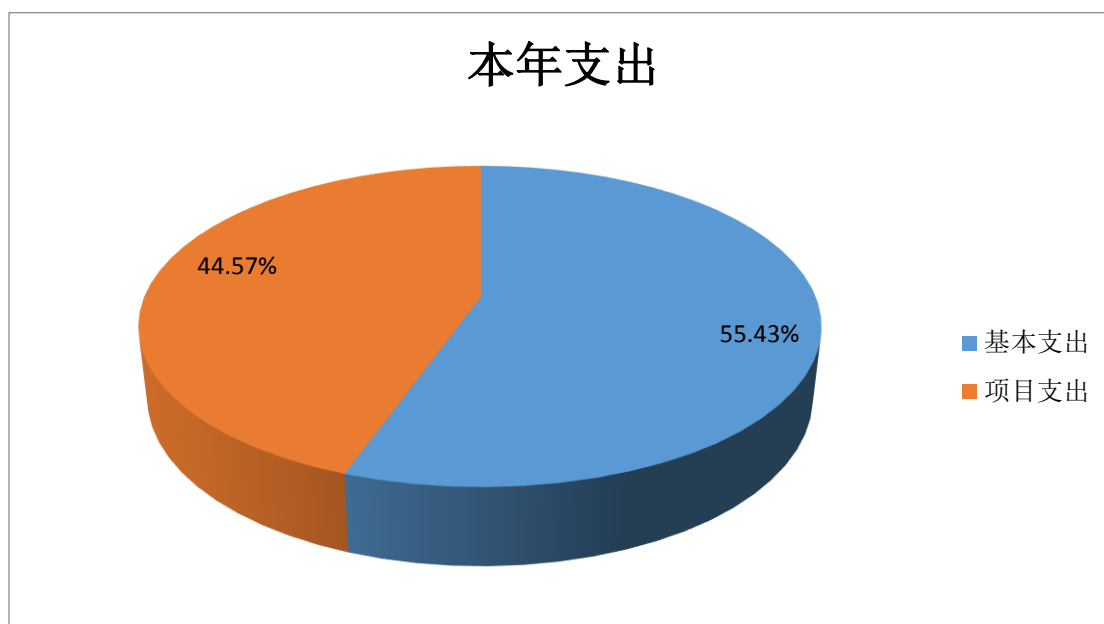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013.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13.3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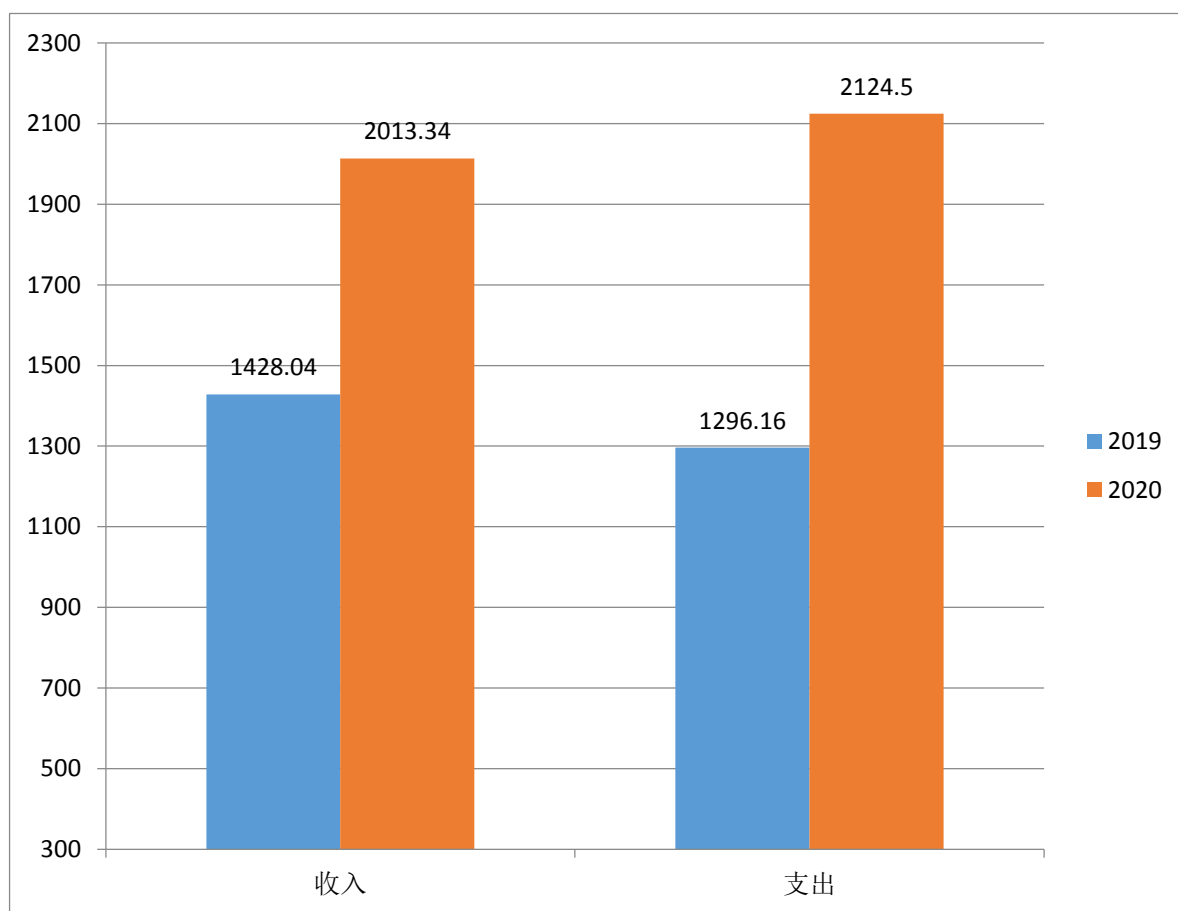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12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7.63 万元，占 55.43%；项目支出 946.87 万元，占 44.5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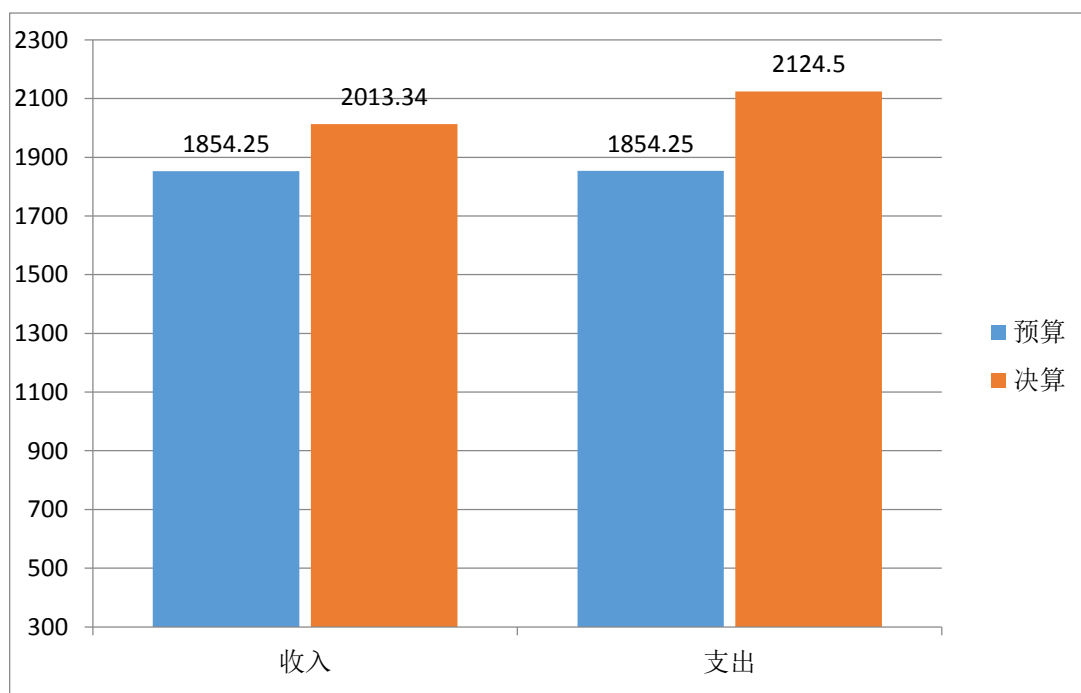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9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2013.34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585.3 万元，增长 40.99%，主要是我院审判案件数量激增，审判执法活动投入的物力、财力也大幅增加所致。本年支出 2124.5 万元，增加 828.34 万元，增长 63.91%，主要是我院诉讼案件数量呈“井喷式”增长，法官出差、外出送达、保全的次数明显增加，以致办案业务费用大幅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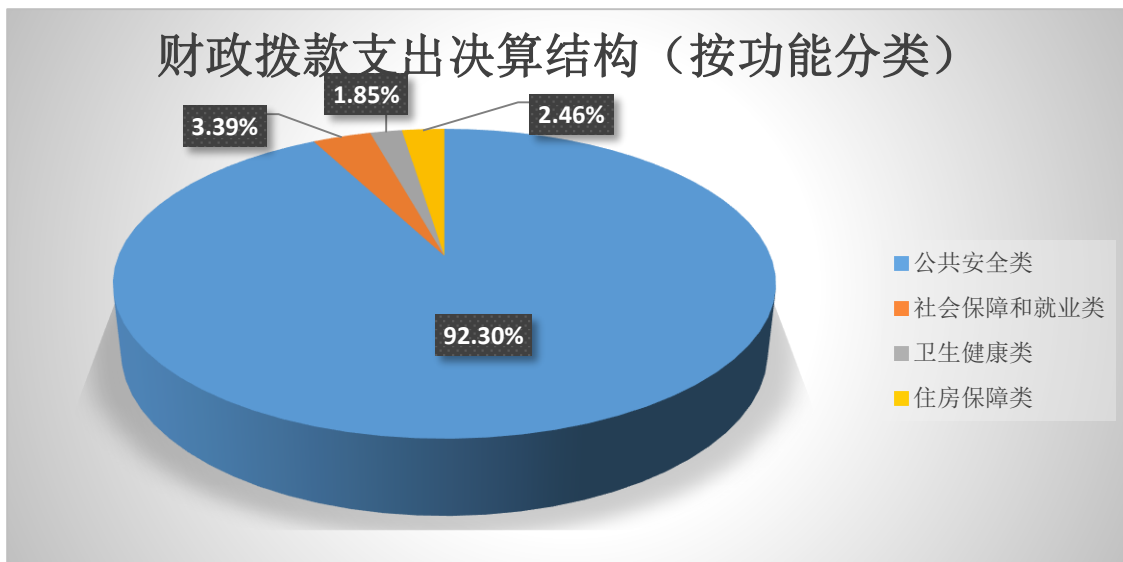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1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58%，比年初预算增加159.0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院审判案件数量激增，审判执法活动投入的物力、财力也大幅增加。本年支出212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57%，比年初预算增加270.2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我院为全面推进智慧法院建设，保障我院设备的更新和运转，装备经费投入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124.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1960.94万元，占92.3%；社会保障和就

业（类）支出 72.09 万元，占 3.39%；卫生健康（类）支出 39.23 万元，占 1.85%；住房保障（类）支出 52.24 万元，占 2.46%。如图所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77.6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15.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62.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

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3%，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36%，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所致；较 2019 年度增加 1.59 万元，增长 132.5%，主要是我院案件数量激增，外出送达、查询、保全次数明显增加所致。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 2020 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3%，较预算减少 0.1 万元，降低 0.36%，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所致；较 2019 年决算增加 1.59 万元，增长 132.5%，主要是我

院案件数量激增，外出送达、查询、保全次数明显增加所致。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较 2019 年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 2020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7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1 万元，降低 0.36%，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所致；较上年增加 1.59 万元，增长 132.5%，主要是我院案件数量激增，外出送达、查询、保全次数明显增加所致。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0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发生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与上年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接待费实行总量控制，压缩经费，公务接待费只减不增。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76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我单位内部评审机构对“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法院”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6.15 万元。现将评价结果总结如下：一是均按要求在编报项目预算时同步编报项目绩效目标，重点支出项目编报绩效目标的比例达到 100%。二是按照专项转移支付相关管理办法要求，开展专项转移支付的绩效目标编报工作。三是结合预算功能科目与产出构成、经济科目与成本费用的绩效关系，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目标编制质量的审核，提高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的匹配性。最后，推进预算主管部门开展绩效评价，进一步落实支出责任；其次是进一步拓展绩效管理模式，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的基础上，实施绩效信息公开；最后，加强对部门及评价机构的政策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质量。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法院”项目的绩效自评。

（1）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法院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8 万元，执行数为 176.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96%。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由于受技术原因所限，我单位互联网法庭项目未能正常安装，导致资金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我院将增强监控意识，加

强运行监控力度，由综合部门负责监督，其他各部门协调配合，严格监督资金使用规范性，及时督促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保障年初绩效目标的实现；二是加强人员培训，在工作中不断积累项目管理经验，使项目能及时、高效实施，资金及时支付，充分发挥部门预算资金的整体效益。

(2) 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法院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已到位 198 万元，到位率 100%。已发生支出金额 176.15 万元，资金预算支出执行率 88.96%。我单位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我院在执行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过程中，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等相关要求组织实施，专款专用，未发现出现截留、挪用和违反合同约定支付等现象。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完成数量

项目用于购置设备，其中包括：计算机运维服务、审判中心机房设备购置和互联网法庭建设；项目用于办案业务经费支出，包含办案车辆维修维护、文化宣传资料、办案人员出差补助等。

(2) 项目完成质量

所购置设备用于执行办案、审判办案使用，产品参数达到配

置要求，验收合格率 100%，改善了办公环境，提高了办公效率，在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3) 项目实施进度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完成计划的 89%。

(4) 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遵循高效、合理、节约原则，货比三家，购置质优价廉的产品。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工作效率，各项数据的电子化减少了办公耗材的消耗，提高了办公耗材的使用效率。

(2)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随着项目的实施，较好保障了我院机构内部的正常工作运转，方便了当事人来院办理诉讼业务，推动各项任务部署落实见效。

(3) 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办案人员的效率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在全县营造出公正廉洁的氛围，全县司法生态进一步变好。

(4) 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项目的实施，完善了我院基础设施建设，诉讼环境、流程得到持续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对单位内部干警和来访律师、当事人的调查，对项目的满意度为 95%。通过扎实开展审判、执行工作，利用信息化平台不断提高立案、审判效率，社会满意度不断提高。

中央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冀财政法[2019]22号)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孟村回族自治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资产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98	176.15		88.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98	176.15		88.96%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判决、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做好审判管理工作。		2020年度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总体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充分发挥审判职能、深化诉讼服务,全面加强审判执行工作。惩罚了犯罪、平息了纠纷、保障了人权,为我县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审判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数	≥1300件	1440件	
			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法律文书和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及委托执行案件	≥500件	619件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合格率	≥100%	100%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2020下达	2020下达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自动化覆盖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维护社会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确保法院工作长期持续进行。	维护了社会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预防纠纷,减少诉讼,维护社会稳定,调处矛盾纠纷,保障了法院工作长期持续进行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是否污染环境	是否污染	无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院公信力	是否增强	持续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95%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收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三)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2.32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82.52 万元，增长 29.49%，主要原因是我院在编在职人数增加，按照人员定额标准核定的一般公用经费增加。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 2019 年度增加 118.84 万元，增长 48.81%。主要是我院部分办公设备严重老化，本年度进行了部分办公设备购置，以致公用经费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比上年增加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0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表以空表列示。

2. 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公示 9 张表格，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13.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960.9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2.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9.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2.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13.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24.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8.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86
	30			61	
总计	31	2131.36	总计	62	213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13.34	2013.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49.78	1849.78					
20405	法院	1849.78	1849.78					
2040501	行政运行	996.05	996.05					
2040504	案件审判	133.00	133.00					
2040505	案件执行	44.00	44.00					
2040506	“两庭”建设	60.00	6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16.73	616.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09	72.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02	70.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02	70.02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6	2.06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30	0.3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76	1.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23	3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23	3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3	39.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24	52.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24	52.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24	52.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24.50	1177.63	946.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60.94	1014.07	946.87			
20405	法院	1960.94	1014.07	946.87			
2040501	行政运行	1014.07	1014.07				
2040504	案件审判	133.00		133.00			
2040505	案件执行	44.00		44.00			
2040506	“两庭”建设	57.00		57.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12.87		712.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09	72.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02	70.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70.02	70.02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 金的补助	2.06	2.06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 的补助	0.30	0.3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 的补助	1.76	1.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23	3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23	3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3	39.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24	52.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24	52.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24	52.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13.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960.94	1960.9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2.09	72.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9.23	39.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2.24	52.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13.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24.5	212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8.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86	6.8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8.0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31.36	总计	64	2131.36	213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24.50	1177.63	946.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60.94	1014.07	946.87
20405	法院	1960.94	1014.07	946.87
2040501	行政运行	1014.07	1014.07	
2040504	案件审判	133.00		133.00
2040505	案件执行	44.00		44.00
2040506	“两庭”建设	57.00		57.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12.87		712.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09	72.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02	70.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02	70.02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6	2.06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30	0.3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76	1.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23	3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23	3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3	39.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24	52.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24	52.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24	52.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2.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4.46	30201	办公费	56.1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7.3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5.37	30203	咨询费	2.06	310	资本性支出	24.2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4.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2.16	30205	水费	0.6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0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6.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23	30208	取暖费	36.0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8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7.1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5	30214	租赁费	0.2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1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17.98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2.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5.7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9.8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2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97	30229	福利费	6.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9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7				
人员经费合计		815.31	公用经费合计						362.3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2.80		2.80		2.8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2.79		2.79		2.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